

吴忠市教育局

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的有关规定，按照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和统计报送工作的通知》（宁政办明电发〔2017〕113号）要求，吴忠市教育局特向社会公布本单位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全文由概述，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策解读情况，回应社会关切情况，各级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2018改进工作的思路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与附表等九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吴忠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wuzhong.gov.cn>）查阅。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市教育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宁夏吴忠市迎宾街449号，邮编：751100，电话：0953-2037962，传真：0953-20379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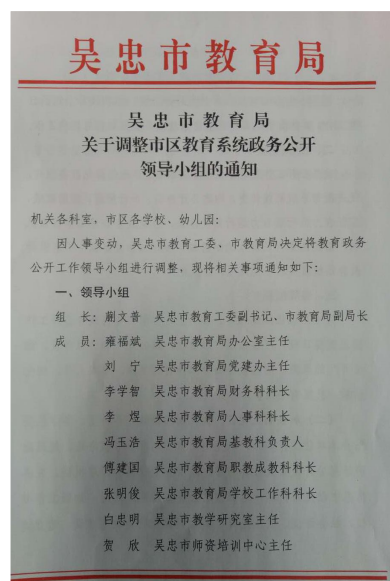
一、概述

2017年，吴忠市教育局严格按照条例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干部职工认真学习贯彻条例内容，紧紧围绕工作

大局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目标任务，建立了信息网络，健全了运行机制，制定了相关工作制度和计划，落实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人员和配套设施。教育局所属事业单位、各学校指定专人主要负责信息发布沟通、协调、确认、信息更新工作，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效果。并研究制定《吴忠市教育局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和《吴忠市教育局党务、政务公开目录》，进一步明确主动公开的形式及时限，规范和细化了申请公开信息的流程、方式和内容。并安排办公室、宣传中心、师资培训中心组织人员全力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和信息公开网站建设、维护和信息内容的更新。切实加强了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管理，明确工作职责，统一思想认识，层层落实工作任务，进一步细化了信息公开的工作流程，切实保证了教育局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

（一）领导重视，政务公开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

深化政务公开工作，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是贯彻落实扩大基层民主、保证人民群众直接行使民主权利的精神，推进依法治教、依法行政的进程，加强对行政权力运行过程的监督，密切党和政府同人民群众的联系的重要举措。按照区、市有关政务公开的文件要求，我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成立了政



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局长任组长，其他局领导任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雍福斌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政务公开日常工作由办公室负责，各科室负责人为办公室成员，形成了“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各部门具体承办，依靠全局干部职工参与的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为切实提高我局各科室工作的透明度，提高工作效率，局领导班子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将各科室工作职责、办事依据、办事程序和办事要求公之于众，并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日常事务，不定期对公开情况进行检查。

（二）采取有力措施，将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为全面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同时在重点环节上有创新和突破，我局在规范制度、重要事项公开和公开的形式上作了积极的探索。

1、规范制度，以制度管人管事。我局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制定了《吴忠市教育局政务公开公示程序规定》《吴忠市教育局主要领导政务公开责任制》《政务公开备案制度》等相关制度。2017年我局对原有的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全面启动内部事务管理制度建设工作。今年1月正式印发《吴忠市教育工委 吴忠市教育局制度汇编》，发放到每个干部职工手里，要求大家要明确岗位职责、依法依规办事。教育局专门召开了全局机关干部会议安排政务公开工作，对全体机关干部提出要求，重点强调了干部职工在接待来信来访、群

众办事等工作中应注意的事项。要求全体干部职工严格执行区、市及局里制定的各项政务公开工作措施，不允许出现违反我局制定的政务公开工作承诺和区、市有关政务公开政策文件的规定的事件。并将政务公开工作与各科室的年终考核挂钩，调动了干部职工的积极性。

2、突出重点，公开重要事项。开展政务公开，必须把广大群众和社会普遍关注的问题作为政务公开的重要内容。市教育局政务公开工作一直紧紧围绕基础教育改革和发展这一主题，坚持从广大教职工和社会关注的重点、热点、焦点问题入手，以学校的改革和发展方向、教育收费、干部人事制度改革、教师岗位竞聘、职称评定、分配制度改革、财务收支等方面为重点进行公开，并保证公开的真实性和有效性，取得良好的社会声誉。我局抓住涉及关键工作、关键环节，突出群众关心、社会关注、与群众利益关系最密切的重要事项，从内容和形式上重点加以深化。重点公开了教育局工作职能、内部机构设置及职能，公开了教育局年度工作目标和政务公开承诺，特别公开了与群众关系密切的教育收费标准和学生转学、民办学校办证、教师资格证等办事程序，公开了教育局工作的法律依据或文件依据。今年以来，按照上级要求，我们进一步规范了行政审批制度、中小学招生和督导评估制度，达到群众直观、方便，办事程序简化，提高工作效率，实现了勤政为民的目的。

3、规范形式，注重实际效果。按照政务公开的具体要

求，教育局在公开中主要采取了设立公开宣传栏、公开监督电话、设立意见箱等方式。一是设立了政务公开栏。共计设立了 4 块政务公开栏，主要是与群众关系密切的基础教育科、资助管理中心、教育考试中心、人事科四个部门，公开重点工作的办事程序和办事结果，公开内容定期更换。二是公开监督电话。公开了三部对外电话。三是通过“阳光投诉”活动进行公开。积极参加“阳光投诉活动”，在“阳光投诉”活动中向全社会公开教育局政务公开工作承诺，内容涉及义务教育工作目标、教育收费、招生、队伍建设、政务公开、校务公开和监督电话等。同时，教育局还统一部署各学校通过家长会的形式向社会公开承诺内容。受到了基层群众的欢迎。四是进一步规范“政务服务事项”、“证照事项”和“动态调整事项”。针对政务服务事项、证照事项和动态调整事项，我局及时在吴忠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和吴忠市教育局政务公开栏公开公示，政务服务事项和证照事项均可通过扫描二维码的方式查询详情。

4、加大服务“窗口”建设，务求实效。我局始终把服务“窗口”建设作为加强政风建设、推进和落实政务公开的突出重点。凡是属于公共服务和行政执法的“窗口”科室，如办公室、计划财务科、基础教育科、职教成教科、人事科等都公开了办事制度，实行首问责任制，AB 岗责任制等，方便了来我局办事的群众。

二、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认真做好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公开工作。市教育局坚持依法行政，按照职权法定和简政放权的要求，认真梳理行政权力，依法向社会主动公开行政职权事项 59 项，内容涉及法律依据、实施主体、运行流程、监督方式等信息。同时，做好责任清单梳理工作，对外公开责任清单事项 59 项，而且将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及时在“宁夏回族自治区权责清单公示平台”、“吴忠政府门户网站”、“吴忠教育局公开栏”上主动公开。并且在“中国宁夏”门户网站、“宁夏行政审批与公共服务系统”主动公开行政许可审批事项信息和公共服务事项信息。

二是做好财政资金信息公开工作。加大了财政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公开力度，提升了财政资金管理使用透明度。市教育局严格按照市政府相关规定，在“吴忠公共资源交易网”和局政务公开栏及时公示了市教育局机关和下属学校 2017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2016 年部门决算情况，确保财政教育资金在阳光下运行，确保了教育资金管理、使用更加科学、规范、有效。

三是推进重大建设项目的信息公开。市教育局进一步加大对重大建设项目的信息公开力度，对所有学校建设项目，从审批、核准、备案等项目基本信息到招投标、重大设计变更、施工管理、合同履行、质量安全检查、验收等全过程信息，及时进行公开。并每周定期向自治区教育厅报送进展信息。

四是加大教育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市教育局加大涉及教育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积极推进教育部门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按照自治区、吴忠市相关要求，建立健全公共服务信息公开制度。认真做好教育督导报告、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反馈意见、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工作进展和实施成效等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推进义务教育划片工作程序、内容、结果，随迁子女入学办法、入学流程、证件要求和办理方式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五是指导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市教育局按照政府政务公开相关文件精神，指导各级各类学校信息公开。积极推动市区学校做好政务公开和校务公开工作，指导学校制定完善的具体实施方案，督促指导学校编制发布公共服务事项目录和服务指南，切实提升教育教学工作的透明度。各校都能以网站为主要信息公开载体，主动、及时公开各类与学生家长、教师切身利益相关的教育信息。重点加强社会关注度较高的招生考试、教育收费和财务信息的公开工作。各校认真实施招生阳光工程，通过学校信息网站、校务公开栏、微博微信、招生咨询会等渠道主动公开招生政策、录取程序、录取结果、咨询及申诉渠道、重大事件违规处理结果、录取新生复查结果等招生信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2017年度，我局主动公开信息 357 条（其中：热点回应类 3 条、议案提案类 6 条、

教育督导类 308 条、办民办实事 8 条、政策解读 4 条，51890 非应急便民服务平台交办事项办结事项 26 条，“市长信箱”办理答复舆情回应信息 2 条)。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以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除教育系统内部具体工作安排、材料报送等不涉及公共服务的文件不公开外，其余涉及公共服务类信息经保密审查后全部做到主动公开。

(二)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我局 2017 年度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主要涉及教育类规范性文件、干部任免、教育规划、教育收费、行政许可、学生资助、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学前教育、招生考试、财务管理、教师招聘、职称评聘、评先评优、教育督导、教育装备等方面的内容。



(三) 信息公开的形式。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的主渠道是吴忠政府门户网站、吴忠教育微信公众平台、吴忠教育微信公众号，同时还充分利用政务公开栏、信息简报、吴忠日报、新消息报、市教育局查阅场所等载体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017 年



度通过各渠道公开发布教育行政部门、学校和本局各科室的各类工作动态信息 2500 余条。

四、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7 年度我局强化依申请公开管理和服。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完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存档备查等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加强与申请人的沟通，了解其特殊申请需求，做好政府信息申请答复工作。2017 年共办结 8 件依申请公开工作，全是关于幼儿园招生、收费事项。社会、群众高度关注幼儿园信息的主要原因是自 2014 年市教育局出台实施了幼儿园招生制度改革有关政策，即 2014 年起我市所有公办性质的幼儿园招生实行随机派位办法，采取家长报名、随机派位的方式招生。2016 年 5 月吴忠市政府又出台了《吴忠市区公建民办幼儿园管理办法》，明确各县（市）区教育局要主动向社会公开幼儿园招生工作信息，并加强监督和检查，确保幼儿园招生工作公开透明、公平公正。

五、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收到投诉举报情况

市教育局认真研判处置涉及教育的重要政务舆情、媒体关切等热点问题，做好重大突发事件处置，及时发布防交通、防火、防溺水、防煤气中毒等安全问题预警信息，提高师生防范意识；加强与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系，热情接待并邀请新闻媒体参与招生时期、大型会议活动的采访报道，主动向新闻媒体提供新闻素材，依托新华网、吴忠电视台、吴忠日报

等，及时发布教育信息，加强舆论引导，增进社会认同，2017年市教育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量2次，其中：举办信息发布会次数2次，局领导出席新闻发布会次数2次，“市长信箱”办理或答复数量2次；接收51890非应急便民服务平台交办事项共26件，截止12月31日已办结26件，案件类型主要涵盖意见建议、城市管理、效能投诉、科教文体、综合其他等方面，答复率100%，满意率达100%；派出经验丰富的工作人员入驻行政服务中心，为市民提供政策咨询、国家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业务办理。为方便群众，2017年市教育局依申请提供政府信息均未实行收费，同时亦未发生针对市教育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行政复议案和行政诉讼案件等各类申诉案件。

六、各级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根据市人民政府安排，由我局承办的市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议案建议、提案共28件，承办人大代表议案建议7件（3件为重点议案建议），其中主办的议案建议4件，协办的议案建议3件；承办政协委员提案21件（1件为重点提案），其中主办的提案18件，协办的提案3件。这些建议提案内容涉及我市教育发展的方方面面，主要集中在教育均衡发展，师资队伍建设，家校合作，加大对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校园支持力度，在我市普通高中实行免费教育，重视家庭教育，重视教师身心健康，加快发展学前教育，加快提升职业教育水平，加强青少年学生生理健康教育、消防安全教育、校园及

周边育人环境综合治理，对校园心理危机及时干预、防治校园欺凌事件，构建家庭、学校、社区共治模式等社会关注的热点、焦点、难点问题。这些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均在2017年9月底前全部办理或答复完毕。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及2018年改进工作的思路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2017年，市教育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公开的内容需进一步深化，便民性、有效性有待提高。二是主动公开的力度不够，机关干部主动公开的意识有待进一步增强。三是工作机制需进一步完善。

（二）2018年改进工作的思路措施

2017年，市教育局将根据《条例》规定以及上级有关工作部署，继续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应公开尽公开”原则，紧密围绕吴忠教育发展的总目标、总任务，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完善制度建设。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严格执行保密审查制度，规范依申请公开答复，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依规开展。**二是加大主动公开力度。**进一步拓展社会公众关切的招生改革、财政资金使用、教育均衡等重点领域的政府信息公开。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三是加强政策解读工作。**重点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教育政策调整进行解读。**四是推进网站建设，丰富公开内容。**进一步消除网站空白栏、休眠栏、死链接栏，进一步优化网

站栏目，完善公开方式，拓展公开渠道，全面、重点、广泛地公开各类教育领域信息，特别是政务信息，继续扩大影响，增加信息覆盖范围。**五是加大宣传力度，提升行业形象。**组织全体机关干部学习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的相关规定，增强机关各科室、每位工作人员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在工作思路上，实现“要我公开”向“我要公开”转变；在工作内容上，实现“结果公开”向“过程公开”转变。同时，不断加强与新闻媒体联系沟通，借助电视台、政府网站、报刊等载体搞好宣传，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附件：吴忠市教育局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吴忠市教育局

2018 年 3 月 19 日

附件

吴忠市教育局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357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11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13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331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二、回应解读情况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2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2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2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5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0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一）收到申请数	件	8
1. 当面申请数	件	8
2. 传真申请数	件	0
3. 网络申请数	件	0

4. 信函申请数	件	0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8
1. 按时办结数	件	8
2. 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8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0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8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0
(二)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0
(三)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1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2. 兼职人员数	人	1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一) 召开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3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3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240